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

四川宏基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基管理”或“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28日，注册资本3,160万元，主营业务为工程管理，包括招标代理、工程咨询、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宏基管理经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推荐于2016年10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宏基管理，证券代码：839213。

2020年3月，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主办券商”）与宏基管理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书》，2020年4月8日宏基管理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国融证券变更为西南证券。在对宏基管理进行持续督导期间，本公司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各项业务规则要求，本着勤勉尽责的精神，对宏基管理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谨慎的核查，认真履行了各项持续督导义务。宏基管理在本公司的持续督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能够认真落实主办券商提出的各项整改意见，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

鉴于宏基管理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经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本公司与宏基管理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且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履行了相关报备程序，并于2024年3月25日，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

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本公司不再担任宏基管理的主办券商，不再承担对其的持续督导职责。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